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学院处

创院字〔2021〕2号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 关于遴选 2021 年度国家级、省级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的通知

各学院/书院：

为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进一步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培养造就创新创业生力军，深入推进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根据《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报送 2021 年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立项项目的通知》和《陕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1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学校决定对 2021 年度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培育项目开展国家级、省级项目遴选工作，根据评选结果上报至陕西省教育厅并统一报送国家级、省级立项项目。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型

(一) 创新训练项目。本科生个人或团队在导师指导下，自主完成创新性研究项目设计、研究条件准备和项目实施、研究报告撰写、成果(学术)交流等工作。

(二) 创业训练项目。本科生团队在导师指导下，团队中每个学生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扮演一个或多个具体角色，完成商业计划书编制、可行性研究、企业模拟运行、撰写创业报告等工作。

(三) 创业实践项目。学生团队在学校导师和企业导师共同指导下，采用创新训练项目或创新性实验等成果，提出具有市场前景的创新性产品或者服务，以此为基础开展创业实践活动。

以上3种类型的项目，符合与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相融合，与乡村振兴战略相结合等条件的均可在申报表中注明为“青年红色筑梦之旅”项目。国家级、省级立项将向“青年红色筑梦之旅”项目倾斜。

为鼓励引导大学生根据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和重大战略需求，结合创新创业教育发展趋势，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突出创新创业成果。本年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设立重点支持领域项目(项目指南详见附件1)，如项目符合重点支持领域项目要求，请学院在汇总表“项目类别”一栏进行标记。对于项目进展较好的项目，将优先推荐参加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

二、经费资助

学校对立项项目予以资助，具体资助标准参考《关于下发〈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西电教〔2019〕127号)文件。

三、推荐项目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

“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第三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大学生回信重要精神，紧扣“建党百年”主题，大力弘扬延安精神，将红色教育、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相结合，贯穿“四史”教育，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厚植学生“爱党爱国”情怀；聚焦革命老区，开展公益创业，引导师生服务乡村振兴，在全国范围内打造一堂主题鲜明的思政大课、实践大课。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项目团队须根据《教育部关于举办第七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教高函〔2021〕2号)要求，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进行报名(网址：<http://cy.ncss.org.cn>，具体报名时间及要求详见大赛通知)。

四、项目管理

(一)项目团队准备工作

1.项目材料要求

各项目团队应在5月19日前，登录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智能管理系统，上传项目季度报告，请确保填写信息准确完整，并联系指导教师进行审核，项目通过指导教师审核方可参与国家级、省级项目遴选答辩。

未列入 2021 年度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培育的项目，项目团队须在 5 月 19 日前，登录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智能管理系统进行报名（网址：<http://cxcyxt.xidian.edu.cn/>）。学院审核完成之后，提交季度报告。

2. 项目答辩要求

各项目组负责人按照本学院安排进行立项答辩，简要汇报项目进展情况、研究是否按计划完成、目前所获成果、存在问题等内容，回答专家提问，如有实物成果，可在答辩时进行展示。

3. 关于成员变更的说明

各项目负责人要本着科学、严谨的态度开展好项目研究。项目实施过程中，如需变更项目参与人员、更换项目题目，则项目负责人应在 5 月 19 日前在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智能管理系统提交变更申请并联络指导教师进行审核，遴选国家级、省级项目工作结束后不允许再进行变更。

（二）学院组织评审安排

1. 评审时间：5 月 19 日 ~ 5 月 30 日

2. 评审对象：学院立项的创新训练项目和创业训练项目由各学院组织遴选检查。书院立项的创新训练项目和创业训练项目由项目指导教师所在学院进行遴选检查。

创业实践项目在创新创业学院评审与答辩，具体答辩的时间和有关事项另行通知。请创业实践项目团队成员加入 QQ 群：

878396155。

3. 答辩要求：学生项目组全体人员应提前到达答辩地点做好答辩准备。各项目组负责人进行现场答辩，简要汇报项目进展情况、研究是否按计划完成、目前所获成果、存在问题等内容，并回答专家提问。答辩现场向全校师生开放。

4. 评审流程：各学院组织专家，对各项目通过材料审核、在线答辩等形式开展评审工作。学院管理员登陆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智能管理系统，按照账号管理→中期专家组→添加，组建中期专家组。中期专家组组建完毕后，学院管理员将审核通过的项目分配给专家组进行中期检查。专家结合项目季度报告及现场答辩表现、查看学生项目进展日志等形式对该项目进行综合评定，确定是否支持项目继续研究。

5. 变更处理：学院管理员须在系统内对项目团队提出的变更申请进行审核。

五、结果提交与遴选项目申报

1. 检查结果提交。中期专家审核结束后，学院管理员需再次登录系统进行学院审核，对项目进行推荐排序整理。6月8日前将《国家级、省级项目遴选结果汇总表》（附件3）电子版提交至 cxcy@xidian.edu.cn，纸质版签字盖章后提交至创新创业学院（大学生活动中心 II-103 办公室）。

2. 学校根据各学院项目推荐次序，结合各学院 2021 年度校“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培育项目数量，确定全校项目推荐

次序并上报至陕西省教育厅。

4. 联系人：刘毅 李彦吉，联系电话：029-81891310。

附件：1. 2021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重点支持领域项目申报指南

2. 2021年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培育项目名单

3. 国家级、省级项目遴选结果汇总表

创新创业学院

2021年5月8日